

永德县财政局文件

永财农发〔2023〕41号

永德县财政局 永德县乡村振兴局关于下达 2023年上海援滇专项资金（省对下）的通知

永康镇、乌木龙乡、大雪山乡人民政府：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上海援滇专项资金（省对下）的通知》（临财农发〔2023〕19号）以及十三届县人民政府第12次常务会会议研究部署安排，现将2023年上海援滇专项资金（省对下）3298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入2023年“21305-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相关明细科目，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扶贫资金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办发〔2019〕15号）精神和要求，严格按照《关于转发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扶贫资金支付管理的通知》（永财发〔2019〕246号）、《上海市对口支援云南省项目管理办法》

（沪合组办〔2018〕20号）和《永德县沪滇扶贫协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永德县沪滇扶贫协作资金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永沪滇组〔2020〕1号）等规定管理使用资金，围绕“两不愁、三保障”，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切。

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精神，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21〕140号）、《云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县级结余结转综合治理办法（试行）》（云开组办〔2018〕2号）等规定执行，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要加快预算执行，确保资金充分发挥使用效益。

三、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精神，按照《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8〕35号）、《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临政办发〔2019〕20号）和《永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永政办发〔2019〕54号）要求，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项目主管部门要指导乡镇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初审后汇总上报县财政局审批审核。

四、认真贯彻落实《云南省全面实施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意见》（云开办〔2018〕109号）精神，按要求做好扶贫资金项目相关信息公开工作，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五、各单位收到资金后，要尽快组织项目实施，加快预算执行，充分发挥资金效益。

附件：1.2023 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分配表
2.绩效目标表



抄送：县纪委，县审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务局，县地方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永德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13 日印发

2023年上海市对口帮扶云南省项目资金分配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支出功能科目	金额（万元）	项目主管部门	备注
1	永康镇人民政府	永康镇鸭塘村智慧育苗中心	2130505-生产发展	800.00	永德县地方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2	永康镇人民政府	永康镇鸭塘村饲草收储中心	2130505-生产发展	1200.00	永德县农业农村局	
3	乌木龙彝族乡人民政府	乌木龙乡蕨坝村茶叶加工	2130505-生产发展	598.00	永德县地方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4	大雪山彝族拉祜族傣族乡人民政府	大雪山乡帮控片区自然能提水工程	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700.00	永德县水务局	
合计				3298.00		

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大雪山乡帮控片区自然能提水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鲁晓娟/0883-5799055	
主管部门		永德县水务局	实施单位	大雪山彝族拉祜族傣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00		
		其中: 财政拨款	700		
		其他自筹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在勐回河海拔797米处建造一座取水口，将水通过动力管道引至海拔770米的设备房，自然能提水设备利用27米落差以及勐回河河720m³ /h中的水能作为动力来源，通过能量转换将水通过无缝钢管分别提到海拔1344米和海拔1311米处的高位水池。项目设计每天提水430m³，设计扬程620m。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钢筋混凝土取水口		≥1座
			新建框架结构设备房		≥1座
			新建高位水池		≥2个
			建设的高位水池容积		≥1500m³
			铺设Φ529×6mm动力管道		≥1480m
			铺设Φ108×4mm输水管道		≥4600m
			铺设Φ108×6mm输水管道		≥3100m
			购置自然能提水设备		≥1套
			建设砂石路		≥5KM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入		≤700万元
			其中: 财政资金		≤700万元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开工时间		2023年5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23年11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人畜饮水及季节性缺水问题		≥4个自然村
			覆盖澳洲坚果、浇灌等用水问题。		≥1.5万亩
			覆盖咖啡和林下魔芋种植用水问题。		≥5000亩
		社会效益指标	直接受益农户		≥513户
			受益脱贫户人口数		≥21120人
			受益脱贫户数		≥39户
			受益脱贫户人口数		≥172人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提升率		≥15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乌木龙乡蕨坝村茶叶加工厂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普雁奎 0883-5777042	
主管部门		永德县地方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乌木龙彝族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8			
		其中:财政拨款		598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本项目建设,对当地经济社会稳定可持续发展,有较大的促进作用,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显著,对经济社会发展有积极性影响,社会互适性较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产厂房			2200平方米	
			服务性用房			300平方米	
			公厕/洗澡间			30平方米	
			浇筑室外道路地坪			3150平方木	
			建设挡土墙、场地平整、供水、供电、消防、围栏等配			1套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开工时间			2023年4月	
			完工时间			2023年11月	
		成本指标	生产厂房			435.6万	
			服务性用房			63万	
			公厕/洗澡间			8.7万	
			浇筑室外道路地坪			56.7万	
			建设挡土墙、场地平整、供水、供电、消防、围栏等配 套工程			34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年提供鲜茶叶40万公斤以上,价格按照12元/公斤计,年 实现农户销售收入480.00万元以上。项目将直接带动农 户885户、3186人增收,实现户均增收5423.73元、人均 增1506.59元,同时还将带动周边乡镇部分村民增收。			长期	
			村集体将项目建成后的相关资产租赁给运营企业进行经 营,收取租赁费实现收益。			长期	
		社会效益 指标	直接带动农户885户、3186人增收,同时有效带动周边乡 镇茶叶产业经济发展,不断缩小城乡居民收入的差距。			长期	
			实现村级集体收益稳定增加,提升村级自我发展能力, 提高村级公共服务水平。			长期	
			对调整乌木龙乡的农业产业结构,提升综合发展能力, 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带动农民增 收,加快当地全面实现乡村振兴将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长期	
			本项目在建设期将会创造一定的就业机会,项目运行期 也需要一定的加工生产管理人员,有利于促进当地农村 富余劳动力转移,直接增加8~10人的就业岗位。			长期	
			受益人口数			3186人	
		生态效益 指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生产销售茶叶,提高产业产值及效 益,稳定并逐步提高鲜叶收购价格,从而稳步增加茶叶 园种植面积,提高森林覆盖率,改善当地生态环境。			长期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充分发挥示范、辐射作用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永康镇鸭塘村饲草收储中心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柯海强0883-5811733	
主管部门		永德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永康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0			
		其中: 财政拨款		1200			
		其它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完成建设智慧化饲草收储厂房4200平方米; 目标2: 完成建设管理用房230平方米; 目标3: 完成建设污水处理池1座（含污水处理设备）; 目标4: 完成供水安装1组; 目标5: 完成安装用电配套设施1组; 目标6: 场地基础处理及硬化场地11000平方米; 目标7: 完成1400平方米的道路硬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智慧化饲草收储厂房				≥4200平方米
			建设管理用房				≥230平方米
			建设污水处理池				1座
			安装用电配套设施				1组
			道路硬化				≥14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公示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3年3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23年11月
		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12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基础设施提升带动周边农户增收				≥500万元
			带动村集体经济增收				≥60万元
		社会效益	受益人口数				≥3264人
		生态效益	改善区域内人居环境提升群众生态满意度				≥90%
		可持续影响	项目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脱贫群众项目满意度				≥90%
			周边农户项目满意度				≥90%

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永康镇鸭塘村智慧育苗中心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柯海强0883-5811733	
主管部门		永康县地方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永康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			
		其中: 财政拨款		800			
		其它资金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完成建设全智能化育苗钢结构厂房5372平方米; 目标2: 完成建设中心内部混凝土道路150米; 目标3: 完成建设温室排水明沟300米; 目标4: 完成建设雨水收集池500立方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智能化育苗钢结构厂房				≥5372平方米
			中心内部混凝土道路				≥150米
			温室排水明沟				≥300米
			雨水收集池				≥500立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公示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3年4月
			项目竣工时间				2023年11月
		成本指标	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8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通过基础设施提升带动周边农户增收				≥400万元
			带动村级经济收入				≥40万元
		社会效益	受益人口数				1069人
		生态效益	改善区域内人居环境提升群众生态满意度				≥90%
		可持续影响	项目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脱贫群众项目满意度				≥90%
			周边农户项目满意度				≥90%